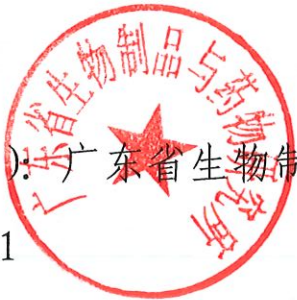


附件 1

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单位名称（盖章）：广东省生物制品与药物研究所

预算单位数量：1

填报人：麦婷

联系电话：020-86087872

填报日期：2025 年 5 月 15 日

一、单位基本情况

(一) 单位职能

1. 主要职能。

广东省生物制品与药物研究所是广东省疾病预防控制中心直属事业单位，公益二类，正处级。承担疫苗和预防药品的基础研究工作；承担疫苗安全性监测与效果评估工作；承担疫苗安全性、药品耐药性监测和效果评估等公益性工作。协助广东省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其他工作。

2. 机构情况。

单位内设 13 个正科级机构，包括 4 个职能部门和 9 个业务部门。4 个职能部门分别是：办公室、人事科（与党委办公室、纪检监察室合署办公）、财务科、科技管理办公室；9 个业务部门分别是：疫苗研究室、预防药物研究室、生物制品监测评价室、耐药监测室、预防药品效果评价室、药理研究室、咨询服务室、应急物资管理办公室、食品安全标准室。无下属机构。

3. 人员情况。（与决算数据一致）

单位 2024 年初独立核算机构数 1 个，共有在编人员 100 人，离退休人员 186 人。年末在职人员 95 人，离退休人员合计 193 人，其中由养老保险基金发放养老金 138 人，年末遗属人员 3 人。本年度退休 8 人，死亡 1 人（离休 1 人），新入职 4 人，辞职 1 人。

（二）年度总体工作和重点工作任务

1. 年度总体工作

2024 年以来，在广东省卫生健康委员会、广东省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及广东省疾病预防控制中心的坚强领导下，省生物制品与药物研究所坚持稳中求进、以进促稳，以建强政治机关为首要责任，以抓牢主责主业为首要担当，立足单位实际，发挥业务优势，砥砺前行，稳步前行，为新时代公共卫生事业高质量发展贡献力量。

2. 重点工作任务

（1）强化生物制品监测与评价职责，筑建稳固的疫苗安全防线。积极配合疾控中心建设疫苗循证与评价实验室，依托 4 个国家、省重点实验室，高质量开展疫苗临床试验相关工作。持续推进疫苗抗体检测工作。开展新冠病毒疫苗接种后的抗体水平检测工作，为省新冠病毒防控工作提供血清学数据支撑。

（2）强化公共卫生服务保障，推动检验检测服务项目的持续发展。持续提升公共卫生及健康相关产品的检验检测能力，致力于为市场提供多样化服务。

（3）强化食品安全服务职能，助力筑牢食品安全防线。坚守上级单位赋予我所的职责职能，以食品安全基础性工作为抓手，积极配合上级各部门的要求，稳步推进食品安全标准相关工作。

（三）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目标

以疾病预防控制和公共卫生工作为核心，重视自身能力建设，持续提升履职能力，稳步推进各项业务发展，为我省公共卫生事业的高质量发展尽责担当。

（四）单位整体支出情况（以决算数为统计口径）

单位年末总收入 76,611,622.64 元，收入按资金性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41,948,018.00 元，事业收入 34,594,235.04 元，其他收入 69,369.60 元。

单位年末总支出 80,001,408.68 元，支出按功能分类科目，事业单位离退休 12,988,018.00 元，疾病预防控制机构 59,923,390.68 元，重大公共卫生服务 2,580,000.00 元，其他公共卫生支出 3,310,000.00 元，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1,200,000.00 元。

预算结余-3,389,786.04 元。

二、绩效自评情况

（一）自评结论

2024 年度完成单位职能的所有工作，并完成了 4 个项目工作。根据省财政厅《广东省财政厅关于开展 2025 年省级财政资金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要求，结合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及相应评分标准，自评得分 97，自评等级为优。

（二）履职效能分析

1. 整体效能

（1）主要绩效情况

①强化生物制品监测与评价职责，筑建稳固的疫苗安全防线。

高质量开展疫苗临床试验。积极配合中心建设疫苗循证与评价实验室，依托4个国家、省重点实验室，高质量开展疫苗临床试验相关工作。一是制度先行，持续提升疫苗临床试验开展的规范化和标准化。全年修订负责机构管理制度类16项及标准操作规程类55项，制定试验现场管理制度类22项及各类标准操作规程类124项，修订伦理委员会制度、指南及规范等70项。二是逆势增长，疫苗临床试验领域综合实力的业内认可度进一步提升。2024年，我所与中疾控、默沙东、科兴、深圳康泰、辽宁成大、华兰生物、北京民海等单位合作开展项目14项（在研项目8项，新启动项目6项），其中疫苗临床试验12项（I-III期项目7项，IV期项目5项），流调项目2项，涉及麻腮风疫苗、百白破联合疫苗、破伤风疫苗、人乳头瘤病毒疫苗、四价流感病毒裂解疫苗、霍乱疫苗、狂犬病疫苗等生物制品。与2023年同期相比，新开项目数量增长明显，其中IV期项目数量增长66.6%，业务的“量”与“质”较同期均有较大幅度增长。

持续推进疫苗抗体检测工作。一是开展新冠病毒疫苗接种后的抗体水平检测工作，为省新冠病毒防控工作提供血清学数据支撑。协助省疾控中心，完成2024年度广东省新冠病毒人群抗体

水平监测项目新冠病毒 IgG 抗体检测测试 7715 个，完成“中疾控队列”项目测试 756 个；整理报送中疾控 2023 年新冠抗体血清标本 11560 份；整理省疾控中心新冠中和血清抽样 384 管。二是开展疫苗效果评价工作，为省疾病防治工作提供客观数据支撑。完成 2023 年度广东省免疫水平监测项目 11 种疾病共 18 个抗体/抗原检测，共 32925 个测试；启动 2024 年度广东省计划免疫水平监测项目，向 21 个地市下发采样相关耗材包括血清冻存管 12000 份、血清冻存盒 172 个和冷冻标签 17730 份；完成中疾控委托项目“水痘-带状疱疹病毒血清流行病学调查”项目中麻疹风疹酶联免疫吸附试验（ELISA）IgG 抗体检测测试 2119 个；协助省疾控中心，整理入库 2018—2020 年免疫水平监测血清标本 11800 份及 24 年广东省禽流感血清标本 2984 份；整理国家 II 型脊灰检验血清抽样 243 管。

②强化公共卫生服务保障，推动检验检测服务项目的持续发展。

持续提升公共卫生及健康相关产品的检验检测能力，致力于市场提供多样化服务。根据检测标准方法的更新和市场需求的变化，我所及时开展 CMA 资质扩项工作，2024 年 8 月顺利通过 CMA 扩项评审，能力参数达到 2400 项，进一步扩大能力范围，检验检测能力始终保持提升态势，持续为社会提供规范化的卫生检测与评价服务。2024 年共受理涉水产品检测样品 550 余份，消毒

学检测受理号 223 个，化妆品备案注册检测样品 1300 份，化妆品功效评价检测样品 22 份，完成药品溶血与凝集反应检查 4 批次。

紧跟市场需求，致力于为企业个性化服务。除常规化的检验检测服务外，我所还为企业提供产品个性化测试、质量提升测试、产品研发测试、团体标准制定及测试等多项服务。2024 年完成涉水产品头部企业美的、九阳、倍益清、安吉尔委托安全研究及质量控制测试样品 30 份；接受企业委托，顺利完成深圳福田区幼儿园温热净饮水机菌落总数超标问题的排查工作；积极参与公共卫生产品团体标准制定、验证等工作，其中化妆品舒缓功效测试－体外皮肤角质形成细胞炎症因子测试法已于 2024 年 3 月发布实施。

坚守公共卫生职能职责，致力于为行政监管部门监督检查等提供高质量服务。承担广州市卫生监督所 2024 年国家卫生监督抽检涉水产品样品和省 2024 年消毒产品及涉水产品国家双随机监督检查样品的卫生安全检测工作，如期完成样品检测工作，检验检测能力获得行业监管部门充分认可。

③强化食品安全服务职能，助力筑牢食品安全防线。

坚守上级单位赋予我所的职能职责，以食品安全基础性工作为抓手，积极配合上级各部门的要求，稳步推进食品安全标准相关工作。一是以细致耐心的态度，认真履行食品安全企业标准备案

监督指导职责。作为广东省食品安全企业标准备案对外办理窗口，指导 21 个地市开展保健食品类企业标准、企业标准修改单的备案工作，解答公众咨询。全年抽查保健食品类食品安全企业标准 622 份、食品安全企业标准修改单 483 份，审核企业标准备案信息系统注册账号及信息变更 855 条，并按月反馈抽查情况，耐心指导各地市协助企业进行修订或修改。二是以科学严谨的态度，推进广东省食品安全地方标准的制定工作。与梅州市农林科学院茶叶研究所合作，在多地采集 36 批次柚花样品并制备为干制品，开展各项检验检测 70 批次，起草了《食品安全地方标准 柚花》（讨论稿）及其编制说明。三是以服务大众的心态，积极开展营养健康宣传培训工作。参与省 2024 年全民营养周活动，以科普小游戏、宣传短文、微信公众号推文、举办省食品安全标准应用培训班等多种形式开展食品安全与营养健康宣传，制作与发放各类科普宣传品 2400 余份，撰写科普短文 5 篇，阅读量累计 12000 以上，以大众喜闻乐见的方式，有效促进大众食品安全和营养健康素养的提升。四是以当好助手的自觉性，做实做细省卫健委委托项目。通过多方调研和广泛征询意见，对我省 2013—2021 年已发布实施且现行有效的 13 项食品安全地方标准开展清理工作，形成了《2024 年广东省食品安全地方标准省清理工作专家组清理建议》《广东省食品安全地方标准清理调研报告》等多项成果材料，并于 2024 年 7 月上报至省卫生健康委食品处；按

照省卫健委食品处的要求，更新补充《广东省医疗机构特殊医学用途配方食品临床应用管理规范》相关条款，为该规范的发布做准备。

（2）单位整体资金支出率

根据 2024 年财务决算数据，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我所 2024 年度财政资金支出率为 100%，各季度的平均支出进度为 64.68%。

2. 专项效能

2024 年，我所使用的专项资金全部按照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根据我省的实施方案和任务清单，落实作为用款单位的责任。根据已完成的财政专项资金自评报告反映，项目实施任务基本完成，各项政策任务绩效指标基本达到预期值以上，绩效指标完成率为 100%，实现预期效果。

根据 2024 年财务决算数据，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我所 2024 年度财政专项资金支出率为 100%。

（三）管理效率分析

1. 预算编制。

我所根据省财政厅和省卫生健康委、省疾控局编制文件精神，根据工作实际，坚持把“过紧日子”的要求落在实处，在严格控制一般性支出，严格执行各项经费开支标准，严控新增资产配置管理的基础上，结合单位职责和事业发展需要，认真做好项

目入库申报，“一上”“二上”的预算编制工作，认真编制本单位部门预算，实现了储备的专项资金二级项目使用率达100%。

2. 预算执行。

我所建立健全预算财务制度，成立预算管理委员会，规范执行批复的年度部门预算，严格审核年中预算调整事项，提高资金使用效率，确保预算的约束性。资金管理、费用标准、资金支付等事项支付均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严格控制“三公经费”支出，确保不超额度和考核基数，切实降低行政运行成本。实行财政资金执行进度内部定期通报制度，积极推进各项资金按计划支出。

3. 信息公开。

我所严格按照公开文件要求，预决算、绩效自评材料均在规定时限内在单位公众网通知公告模块进行了公开，接受社会监督。

4. 绩效管理。

根据省财政厅和省卫生健康委、省疾控局财政资金绩效管理工作要求，我所不断完善健全预算绩效管理制度建设，加强与各部门内部的协同合作，业务管理与财务管理相结合，强化事前绩效目标的评估，进一步细化绩效目标，将预算资金与绩效目标相匹配，优化绩效管理与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率。年度终了对照年初绩效目标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工作，及时上报自评结果并在单位门

户网站公开自评报告。结合绩效自评结果不断优化预决算管理，对于绩效考核过程中存在的问题及时改进，加大绩效考核结果的运用。

5. 采购管理。

我所高度重视采购管理工作，成立采购工作小组、采购监督小组和采购专家库，不断健全完善采购管理制度。严格执行政府采购以及内部采购管理相关规定，以采购需求为前提，全面准确编制政府采购预算，通过政府采购系统完成政府采购计划备案、采购意向公开等，合法合规组织实施政府采购活动，规定时限内完成政府采购合同签订，并及时做好合同备案公开，加强对采购全过程的管理和监督。

6. 资产管理。

我所按照《广东省省直党政机关办公用房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广东省省直行政单位常用公用设施配置标准》要求，结合单位实际情况，严格核准办公用房和办公设备配置数量，人员办公用房使用面积符合党政机关办公用房管理标准，办公设备配置符合配置限额，未超过规范标准。严格做好资产实物台账管理，资产管理责任到人，按时保质报送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年报和月报。对出租物业实行统一管理，每年按规定及时足额将国有资产出租收入上缴国库。每年定期进行1次固定资产盘点，形成年度

固定（无形）资产盘点报告，不断强化资产管理。其中经济成本控制情况需反映：

7. 运行成本。

能耗支出 0 元/平方米，与上年持平，原因是我单位 2024 年度水费、电费、取暖费未安排财政支出。

物业管理费 165.63 元/平方米，与上年持平。

行政支出 0.26 万元/人，较上年增加 8.33%，原因为单位因业务宣传需要，印刷费用增加。

业务活动支出 0.29 万元/人，较上年增加 314.29%，原因一方面是单位举办的相关会议参会人员范围扩大，会议规模较去年有所扩大，会议费支出增加，另一方面是单位人员培训次数增加，培训总支出增加。

外勤支出 0.57 万元/人，较上年增加 54.05%，原因为业务拓展需要，出差增多，导致本年差旅费用增加。

公用经费支出 2.20 万元/人，与上年减少 1.35%。

（四）就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管理存在问题提出改进措施

1. 疫苗临床试验成果转化效率有待进一步提高。下一步我将学习“疫苗临床与转化科学中心”建设的成功模式，加强与企业的联系，与更多不同类型的企业建立稳定的合作共建关系，大力提高疫苗临床试验成果转化效率，促进疫苗临床试验工作的高质量发展。

2. 人才梯队建设不完善。下一步我所将加强人才队伍建设。根据实际发展需要，多措并举强化人才队伍建设。制定核心骨干继任计划和后备干部培养计划，搭建合理的人才梯队；通过公开招聘、人才培养基地、省疾控中心“优苗计划”“青苗计划”等机制，吸引并留住人才；加强合同制人员管理，充分利用好公开招聘途径，按照择优原则，有计划按需求分年度招聘编内人员；聘请相关专家组织专业培训，有计划地培养上进心强、技术基本功过硬的青年人才，提升人才专业能力，加强创新人才队伍建设。

三、其他自评情况

根据广东省卫生健康委、省疾控局的相关通知要求，我所已开展 2024 年度中央及省级专项资金项目自评工作，均已完成年初制定的绩效目标，自评报告、自评表格及相关材料已按时报送。

四、上年度绩效自评整改情况

我所高度重视采购工作，积极更新采购管理办法，包括广东省生物制品与药物研究所采购管理暂行办法、广东省生物制品与药物研究所实施《政府采购进口产品管理办法》暂行办法、广东省生物制品与药物研究所采购便利化实施暂行办法、广东省生物制品与药物研究所选择招标采购代理机构暂行办法。成立采购工作小组、采购监督小组和采购专家库，不断优化采购管理工作，提高采购管理水平。